



生命的守望与馈赠

□秦培红

晨光初透，阳台晾衣绳上，乍现金黄的花盏在藤蔓间灼灼绽放。我赤足奔至花下，仰视悬垂的绿藤上，竟悄然结出一枚翡翠瓜胎——精致得犹如久婚未育的少妇，历经岁月，婉得麟儿“呱呱”降凡。

令我雀跃的是：这分馈赠，是从春流淌到夏，从夏孕育到秋……

忆及初春，从农田取土的陶盆里，冒出两株嫩芽，权当是春的馈赠，能让我阳台生机盎然，希冀满满，也算幸事一桩。

一株是西瓜，将青藤固定在旧床单搓成的布条上，攀缘而上到晾衣绳，指尖已触及对秋实的期许，静候光阴酿造的生命奇迹。

另一株不知名的藤蔓，在改变环境后，以绿意装点着阳台。它仅靠洗菜水滋养，逐渐枝繁叶茂。

晨曦初露，轻掬一瓢甘霖润泽后，缓缓推开窗棂，任微风吹拂，阳光滋润。看绿须紧抓纱窗，探向外界的姿态，恍惚觉得自己成了提线牵藤的造物主。

我陶醉并执着于结瓜怡景，修剪晨昏，浇灌成诗。

午后的茶香氤氲中，我渐渐成了执壶的诗人，藤影在书页间游走，享受着陪伴的惬意。

夜阑人静，我倚卧在青缎床褥上。银盘流辉穿过花窗，恍若广寒宫游弋的银瓜，随着夜风摇曳在纱帘上，将碧色藤萝浸染成流动的水墨，为这良辰美景平添几分旖旎。

将日间积攒的芬芳酿成梦境，乘着桂魄清辉，载我遁入嫦娥广袖盈盈的月宫幻境。

但春去夏至，我钟情的西瓜秧柔柔弱弱，最终让我收获了个“寂寞”。

而无名藤以惊人生机，在方寸间丈量出三丈碧涛，涌满阳台，且根部粗壮，分枝多多。

还真应了那句“有心栽花花不开，无意插柳柳成荫”的俗语。

这更勾起了我对无名瓜的探究与钟爱。

立秋过后，楼下花坛的丝瓜，花团锦簇，蜂飞蝶舞，硕果累累，方知室内种植的贫瘠。

我特意把放久了的熟板栗，用斧头剁碎做肥料，权表爱意。有爱就有回报，一天清晨，绿藤上伸出了一个漂亮的六瓣花托，犹如出嫁多年的姑娘，羞答答隆起了久盼的孕腹。无论冬瓜、南瓜，我与做母亲的心同等兴奋。

但我没想到，黄花绽放两小时就枯萎了。失望中我

用毛笔小心翼翼地进行自花授粉，补救以徒劳告终。

为此，我终日打开窗棂，囚蜂授粉，幸得媒妁。

今晨，藤蔓上四朵灼灼，蜂飞蜂落，雌花托上分明长出个绿皮南瓜的雏形。一世的无名秧，终于正名。

为了收获，我果断除去西瓜秧，剪去芜杂藤蔓并放飞了蜜蜂。

月余后，南瓜如拳头饱满圆润，我更是早晚修剪、浇灌。

霜降已过，大雁南飞，黄叶遍地。而阳台上成熟的南瓜，饱满光滑。

冬雪将至，老藤以虬劲之姿托起圆满。开始泛黄的老叶依偎在身旁，没有受半点风霜。

以藤蔓为经，四季为纬，阳台上织就了一幅期待与馈赠的生命锦图。

初做果农，与初为人母是何其相似，让我学会以草木之心观照人间：儿女犹如我们藤上的花，我们又何尝不是父母藤上的瓜。

看瓜胎如婴孩初诞，悟秋风与嫦娥私语——方知真正的收获不在果实之盈，而在耕耘时的那份愉悦。

愿每个在水泥森林中种下希望的你我，都是在为漂泊的现代心灵栽植一方安顿的绿荫。

傻狗不傻

□朱帮义

在老家的村子里，有三个乳名带“狗”字的男孩。其中一个是“傻狗”。他叫白狗。两岁那年，白狗突发急性脑膜炎，因家里经济条件不好，没钱医治，直到四五岁他还不会说话。8岁时，他才慢慢学会发音。平日里，他吐字不清，而且语速较慢，看起来智力有些低下。与人交流时，他总是被动回应，一般不会主动和别人说话。久而久之，村里人便给他起了个绰号——傻狗。

其实，傻狗并不傻。小时候，他常独自跑到附近村庄看电影、听大戏，甚至还会跑到县城看文艺演出。无论路途多远，他都是独来独往，且从来没有迷过路。他上过6年小学、3年初中，在村里也算是个有文化的人。只是他性格内向，做事有些固执，

不懂得变通。但他心地善良，乐于助人，村里谁家有白喜事，他都会主动去帮忙。

在农村，婚丧嫁娶都会请厨子操办宴席。傻狗帮忙时，总是找最累、最脏的活儿干，不是去井台挑水，就是劈柴烧火，常常累得浑身是汗、满脸灰尘，却从不抱怨。主人家开席时，他从不入席就坐，总是端上一大碗烩菜，拿上几个馒头，蹲在院子的墙角处美餐一顿。谁家盖房子，他也必定到场。

虽然干不了砌墙、上梁这些技术活儿，但运砖块、和泥、掂泥的粗重活儿，他总是抢着干，双手被磨出厚厚的茧子也毫不在意。

傻狗在村里口碑极佳，他几乎帮遍了全村人的忙，家家户户都夸他是个大好人。尤其对我家，他更是格

外照顾。上世纪七八十年代，我在焦作上班，老伴独自带着三个孩子在老家务农。每到农忙时节，傻狗总会主动过来帮忙，拉着架子车往地里送肥料，帮着拉犁、耙地、播种等。他不抽烟、不饮酒，也从不收取报酬，干活时只要有开水喝就行。这或许就是大家喊他“傻子”的缘由。

可谁能想到，一场意外突然降临。那天，不知谁家的猪跑到了村头车来车往的公路上，傻狗见状，随手捡起一根树枝去驱赶。不料，一辆拉西瓜的货车飞驰而来，猪被傻狗赶跑了，他却被货车撞飞出去。一场悲剧，让年轻的傻狗永远离开了。噩耗传来，全村人悲痛不已。殡葬那天，村民们自发为他送行，送他最后一程。

岁月深处话拉练

□侯思亮

5月8日晚上，外孙女做完家庭作业后轻轻凑到我身边问：“姥爷，我们下周要进行军训，你说我要准备点儿啥？”听了外孙女的话，我心底泛起阵阵涟漪，外孙女长大了，而尘封于心底的记忆，也在这一刻被轻轻唤醒。于是，我下意识地脱口而出：“一定要准备一双合脚的鞋子。”

外孙女歪着小脑袋，眼中满是诧异，似乎在问：“这么简单？”看着她不解的样子，我莞尔一笑：“真的，姥爷可有切肤之痛。”随即，我向她讲述起那段珍藏在岁月深处的往事。

记忆的时针拨回到上个世纪六七十年代，那时军装绿是青年男女眼中最时尚的流行色。校园里，许多同学都立下宏伟志愿，长大后参军入伍，保家卫国。春暖花开时节，男同学总爱用柔软的柳枝编织成迷彩头环戴在头上，然后趴在草地上有模有样地模仿侦察兵匍匐前进。老师还要求我们每人准备一支红樱枪，练习刺杀动作。一天课后，班主任带来的消息让整个教室沸腾起来：“明天，我们要从学校出发，进行长途拉练，目的地是修武县方庄镇（现七贤镇）。”同学们欢呼雀跃，眼中闪烁着兴奋的光芒，仿佛已经踏上了充满挑战的征程。

当我将这个好消息告诉妈妈时，妈妈也为我感到高兴。第二天，天还未亮，她就早早起床，精心为我烙了两张平时吃不到的油饼，又将军用

水壶灌满热水。随后，她又轻轻打开珍藏着无数美好回忆的红色木箱，拿出一双她亲手缝制的新布鞋。那是我一直舍不得穿的宝贝，此刻，我满心欢喜地接过鞋子换上，又对着镜子系好红领巾，便和同学一起，兴致勃勃地向学校走去。

清晨，阳光如金色的丝线洒向大地，我们在班主任的带领下，迎着绚烂的朝霞，踏上了前往方庄的拉练之旅。一路上，同学们意气风发，歌声嘹亮，清脆的童音在公路上、田野间愉快回荡。枝头的鸟儿似乎也被我们的热情所感染，用宛转圆润的天籁之音，

歌唱美好的生活，赞美迷人的春天。沿途，班主任不时为我们介绍路过的单位、工厂。当走到冯营矿时，那气派的大门、高高的井架以及巨大无比的研石山，让我们这些没见过世面的小学生惊叹不已。就这样，在不断开阔眼界的过程中，我们仅用三个多小时，便顺利抵达十几公里外的拉练目的地——方庄。

在目的地休息期间，团结友爱的精神在那一刻得到了充分体现，同学们相互分享着各自带来的午餐，欢声笑语荡漾在方庄的上空。14时30分，随着学校教导主任一声令下，我们开启了“返程模式”。此时，大家的体力明显不如来时那般充沛，一个个脸上写满了疲惫，这也让我们真切体会到拉练并非想象中那般好玩，体会到了“行百里者半九十”的真谛，更让我们对当年红军长征时的艰难困苦有了深刻感悟。此时，我脚上的鞋仿佛变成了“紧箍”，紧紧束缚着我的双脚，疼痛难忍。我焦急地询问班主任原因，得到的解释是：因为走了一上午，脚没有得到休息，开始肿胀起来，原本合脚的鞋，也就显得小了。听后，我内心充满无奈。早上还让我引以为傲的新鞋，此刻却成了套在我脚上的枷锁，羁绊着前行之路。

就在我感到束手无策时，有个同学给我建议：“你可以把鞋子当拖鞋穿呀。”这个主意不错，我欣然采纳，脚疼的问题立马得到缓解。

通过参加学校组织的拉练活动，我充分意识到，遇到困难不可怕，关键是要勇于面对，树立战胜困难的信心。同时，同学间的相互关心、相互鼓励、相互帮助也是战胜困难的一大法宝。

时光悠悠流转，不知不觉间，那次拉练的记忆随着我们的成长，渐渐变得模糊、遥远。如今，外孙女也将踏上属于她的军训征程。这不仅是一次锻炼身体、磨炼意志的契机，更是一种精神的传承。真心希望她能在此次军训中，感悟到坚持的力量，体会到团结的意义，传承那份不畏艰难、勇往直前的拼搏精神。